

法院公告

李埃平:

本院受理原告李海龙诉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为答辩期,30日内为举证期限,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号审判庭依法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樊晨静:

本院受理上诉人王五九诉被上诉人樊晨静、内蒙古兴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内01民终121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呼和浩特海兴人造板有限公司、杨丽红:

本院受理上诉人郑永俊诉被上诉人呼和浩特海兴人造板有限公司、杨丽红、内蒙古永富海兴建材市场有限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潘金山: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保康百惠种子农药化肥经销处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521民初81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6日

潘金山:

本院受理原告吴海山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521民初88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6日

王也:

本院受理原告通辽市科尔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及刘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韩梅兰:

本院受理的原告科左中旗保康星月大田种子农药经销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诉讼请求:1.要求被告给付欠种子款3400元,利息1700元(3400元×0.02元×25个月即2016年12月30日至2019年1月30日)合计:5100元,之后的利息计算至被告实际履行全部债务止;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1时2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刘金:

本院受理的原告宣宝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宣宝良请求判令:1.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给付欠款本息合计24000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

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通辽圆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丁俊杰诉被告通辽市圆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张磊、王丽丽、张齐荣:

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元盛集团通辽通盛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张磊、王丽丽、张齐荣,第三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内0502民初922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郭晓梅、钟占元:

本院受理原告周淑珍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郊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潘瑞英:

本院受理原告武川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法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125民初9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邢彦国:

本院受理原告许德臣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民事行政检察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南郊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依法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袁华:

本院受理原告赵美娜与被告袁华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3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交通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金丁子:

本院受理的原告科左中旗鑫农农家乐农资经销处诉金丁子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19)内2222民初1783号,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力板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邱小青:

本院受理原告康遵章诉邱小青(2019)内0125民初120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

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王宝义、梁海芹、张跃利、祁福珍:

本院受理原告通辽金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张凤强、王雪东、王宝义、梁海芹、张跃利、祁福珍、张耀金、唐秀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502民初61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张润斌:

本院受理原告朱生财与被告张润斌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张润斌:

本院受理原告任彪与被告张润斌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王双纪:

本院受理原告鲁志荣与你、王以龙、王晓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内0826民初3209号民事裁定书,(2018)内0826民初32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三道桥法庭领取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葛鹏、吕凤琴(又名吕凤琴):

本院受理的原告郑西波与被告陶云飞、第三人张炳瑞、葛鹏、吕凤琴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802民初2868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准许对被告陶云飞与第三人张炳瑞共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一街一号楼1幢一层1-853房屋、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一街一号楼13层2单元1605号房屋、车牌号为蒙B05588揽胜小型越野客车的执行。案件受理费13800元,由被告陶云飞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邢永清、贺瑞琴:

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陕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内0826民初3144号民事裁定书,(2018)内0826民初31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巴彦淖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巴彦淖尔市杭锦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李德忠:

本院受理原告解淑芹诉被告李德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9)内0102民初21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以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云美俊:

本院受理原告郭斌与被告云美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102民初453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锅静:

本院受理原告马飞跃与被告锅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内0102民初466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刘广明:

本院已受理原告刘为秀与被告刘广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上午8时30分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赵那日苏:

本院已受理原告红艳与被告赵那日苏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下午3时30分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荆玉亮:

本院已受理原告张淑贤与被告荆玉亮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下午3时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马海龙:

本院已受理原告黄玉梅与被告马海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上午11时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杜玉海:

本院已受理原告杜佳明与被告杜玉海抚养费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下午2时30分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

李海霞:

本院已受理原告王玉庄与被告李海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案于2019年6月28日上午9时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花吐古拉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3月29日